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47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10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本公司发行对期间摊薄回报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审慎、客观的分析，就上述规定中的有关要求具体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

（一）主要假设

1、本次发行时间为7月，假设本次发行方案于2018年11月实施完毕，该时点仅为估计数，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后实际发行时间为准。

2、（2）本次发行行情：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采取询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期首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发行价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计算方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90%。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部门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文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证券的发行底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则深圳市市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按照前次发行底价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若公司股票在前次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底价作相应调整。

3、（3）本次发行摊薄：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上限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20%（含本数），即不超过230,062.41股（含230,062.41股），且募集资金上限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

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为137,500万元，假设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量为230,062.41股。

（4）业绩增长情况：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0,004.49万元，假设公司2018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保持2017年水平，即2018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0,004.49万元。

2017年非经常性损益为3,335.71万元，假设2018年保持2017年的非经常性损益水平，即2018年非经常性损益为3,335.71万元。

（5）利润分配：2018年5月16日，经公司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150,313,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9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0,462,711.78元。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7月14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18年7月15日。

（6）其他事项：假设宏观经济平稳，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在预测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及募集资金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除募集资金、净利润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方面的影响。

（7）重要提示：本测算不构成业绩承诺，不代表发行结果，公司提示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发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即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具体如下：

项目	2017年 2017.12.31	2018年/2018.12.31	
		不考虑	考虑发行
总股本	1,150,313,000	1,150,313,000	1,380,03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004.49	10,004.49	10,004.49
非经常性损益	3,335.71	3,335.71	3,33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668.78	15,668.78	15,66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286,672.31	275,426.78	363,176.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	0.015	0.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6	0.136	0.1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5	0.015	0.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5%	8.87%	8.42%
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5%	7.31%	6.94%

注：1、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期初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当期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当期利润分配-当期现金分红金额；

注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根据上述假设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2018年度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发行前均有一定程度的下降，同时，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也将有所下降，资产负债率的下行有利于公司财务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

二、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措施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法规的要求，制定并持续完善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从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收益。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可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优化企业财务结构，综合提升公司资本实力及盈利能力。

三、公司发行对期间回报摊薄风险和提高未来回报能力的措施

公司通过以下措施来降低对期间回报摊薄风险和提高未来回报能力：

（一）强化主营业务，提高盈利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在除支付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实施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项目。

通过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的实施，公司每年将新增年产25,000吨铜箔产能，进一步满足下游动力电池产业链和铜箔、锂电池行业的需求，增加公司产品市场份额，提升公司在产业链中的地位，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故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有助于进一步巩固公司的现有行业地位，进一步提升公司生产规模和产品技术实力，并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提升企业行业地位，有利于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二）加快扶持项目的建设与建设进度，尽快实现预期项目收益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投资项目实施，争取尽快投产并实现预期收益。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将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融资行为，有效使用募集资金，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发行专户存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于募投项目，配合监管机构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已经经理层、董事会的仔细论证，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发展规划，项目实施完成后有利于上市公司进一步提升业务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有利于公司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提升。

（三）优化公司业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截至2017年末，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562.08%，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有利于增强公司资金实力，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率，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为公司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提高盈利能力，给予公司全体股东更多稳定持续坚实的保障。

（四）保持技术优势和持续创新，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推动公司建立更为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情况、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募集资金项目除外）等因素，制定了《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充分保障。

四、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落实，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务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并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次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五、控股股东深圳市市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立志先生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承诺

证券代码:002262 证券简称:仁智股份 公告编号:2018- 039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特提示如下：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席现场表决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事项。

3、为保障中小投资者权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07号）、《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文件中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享有议案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即中小股东）是指除了下列以外的其他股东：①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时间为2018年7月30日下午14:30；会议现场时间为2018年7月29日-2018年7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7月29日上午9:30至2018年11月30日下午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的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7月29日下午15:00至2018年7月3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29号仁智股份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良贵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18年7月25日；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5名，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81,487,7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1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2名，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81,433,0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89%；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名，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5,4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0.0244%。

2、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1.01选举洪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81,433,1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30%。

其中，中小投资者获得选举票为：获得选举票46,1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7880%。

1.02选举陈瑞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81,433,1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30%。

其中，中小投资者获得选举票为：获得选举票46,1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7880%。

1.03选举陈瑞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措施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市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立志先生作出以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

2、承诺不干预公司经理的利益；

3、承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实施。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43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7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周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并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对部分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4）。

2、《关于调整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5）。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6）。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7）。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44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3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全体会议由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全体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现就本次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概述

2018年6月30日，公司对各项资产实施了全面梳理，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进行了减值测试，拟对与公司客户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特玛”）的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客户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特玛”）系陕西西星锂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166.SZ）以下简称“西星锂电”）主要子公司，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对沃特玛的应收账款余额54,934,476.45元，经公司资产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1,000,000.00元（以下简称“百万元”）应收账款，自沃特玛资产使用财务数据以来，公司一直与沃特玛主体进行商务，积极催收账款，但鉴于该应收账款已经逾期，未来能否收回存在不确定性，故公司决定对沃特玛子公司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二、本次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和金额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会计政策为：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人民币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与超过净资产5%孰低的原则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单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三、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27,467,238.25元，将减少公司2018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人民币1,854万元，将减少公司2018年6月30日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约1,854万元。本次计提坏账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公司已安排相关部门继续积极跟进应收账款回收事宜，努力回收上述应收账款，维护公司利益。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坏账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本次计提坏账准备，能够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坏账准备的独立意见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王克生先生、陈东先生、陈友春先生对公司本次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遵循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真实和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监事会就本次计提坏账准备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坏账准备。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发表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45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9月26日，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2017年10月13日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事项。

为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200,00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按投资项目所需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铜箔解解项目	181,205	137,500
合计		181,205	137,500

为满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